

证券代码：831616

证券简称：博达软件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业务规则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8]1220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8年度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公司挂牌以来，公司已完成三次股票发行工作。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均于2018年以前使用完毕，相关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4月20日披露的《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015）、《国信证券关于博达软件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2018年度，公司使用的募集资金为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7年10月23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且该方案于2017年11月8日在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4,1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元，共募集资金6,560,000元。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账号为72150078801500000072，2017年12月5日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希会验字（2017）010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收到股转系统函（股转系统函[2017]7502号）《关于

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三次募集资金定向发行的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专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并与主办券商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项帐户进行管理。专项帐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72150078801500000072

公司严格按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11月第三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6,560,000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673.45元（结息余额），已于2019年4月10日使用完毕，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 金额(元)	募集资金 结息 (元)	截至2018年12 月31日累计使 用金额(元)	截至2019年4月10 日累计使用金额 (元)	股票发行 用途	募集资金 使用是否 发生重大 变化
6,560,000.00	6,910.49	6,566,237.04	6,566,910.49	补充公司 流动资金	否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自挂牌以来，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相关关联方挪用或占用资金情况，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建立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挂牌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